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塞尔维亚共和国关于深化和提升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构建新时代中塞命运共同体的联合声明

应塞尔维亚共和国总统阿莱克桑达尔·武契奇邀请,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于2024年5月7日至8日对塞尔维亚共和国进行国事访问。

两国元首在热烈友好的气氛中举行会谈,就中塞关系、深化两国全方位合作、共建"一带一路"、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中欧关系以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达成广泛共识。

双方一致认为,中塞两国珍视彼此牢固传统友谊和具体领域密切合作,多边领域协调配合富有成效,双边关系发展前景广阔。两国虽然历史、文化、国情不同,但都秉持开放合作精神,坚持公平正义原则,致力于人民幸福和国家富强,致力于人类和平发展的崇高事业,都认为一国的发展进步对他国是机遇而非挑战。塞方支持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努力,愿同中方一道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

双方就至今取得的合作成果交换意见,认为有关成果进一步增进了两国人民的铁杆友谊。双方高度评价201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塞尔维亚共和国关于建立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签署以来双边关系进一步深化,一致同意本着独立自主、互尊互信、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相互支持的原则,深化和提升中塞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构建新时代中塞命运共同体,致力于造福两国人民,为人类和平与进步事业作出新贡献。双方特此声明如下:

一、中方高度评价塞尔维亚在经济社会整体发展和改善民生方面取得的成就,乐见塞方顺利推进"塞尔维亚 2027——跃向未来"等发展规划、如期实现各项既定目标,促进塞尔维亚发展和人民福祉。

塞方高度评价新时代中国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祝愿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带领下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塞方支持中方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二、双方认为,两国最高层密切开展政治对话对加强中塞关系意义重大,商定继续通过会晤、通话、信函往来等形式保持两国元首密切交往。

双方愿充分发挥中塞立法机构合作委员会、经济贸易混合委员会、科技合作联委会等机制作用,加强各层级、各领域交流合作,继续不断深化两国友谊。

双方将继续深化两国外交部门合作,开展各层级定期会晤和 磋商,就双边关系和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交换意见并 及时协调立场。双方将继续加强两国政党间交往,深化治国理政 经验交流,促进双边各领域合作。

三、双方将在尊重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不干涉别国内政原则基础上就涉及彼此核心利益问题相互坚定支持。

塞方重申,发展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友好关系是塞尔维亚外交政策的主要支柱之一。塞方重申坚定支持一个中国原则,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反对任何形式的"台湾独立",反对干涉中国内政,重申不同台湾当局进行任何形式的官方往来,坚定支持中国政府为实现国家统一所作的一切努力。

双方反对就"科索沃"最终地位问题强加任何方案。有关各方应当在联合国安理会第1244号决议框架内,通过对话协商,达成彼此均可接受的解决方案。在此过程中,塞尔维亚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必须得到充分尊重。中方支持塞尔维亚共和国在同"科索沃"临时自治机构代表谈判中,为以和平方式寻求妥协方案所作的努力,呼吁贯彻执行贝尔格莱德—普里什蒂纳对话达成的所有协议,有效保障该地区宗教和文化遗产。建立塞族城市联盟是2013年《布鲁塞尔协议》的重要内容,必须得到落实。

中方理解塞方致力于加入欧盟的努力,欢迎塞方奉行的与地区各国发展友好关系、推进地区合作的政策。

双方一致认为,在南海问题上,应当根据双边协议和《南海各

方行为宣言》规定,由直接当事方通过友好磋商和谈判,和平解决领土问题和海洋争议。

四、双方将以共建"一带一路"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为契机,共同落实好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深化和扩大在经贸、投资、科技、创新、数字、信息通信等领域合作,共同维护项目和企业人员安全,为构建新时代中塞命运共同体奠定基础。

双方将积极落实 2023年10月在北京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塞尔维亚共和国政府自由贸易协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塞尔维亚共和国政府共建"一带一路"中期行动计划(2023—2025)》。

双方欢迎中塞贸易积极发展态势,愿推动双边贸易平衡发展。中方愿扩大进口塞尔维亚优质农产品及其他产品,加快审批特定品类农产品和动物产品检验检疫等许可。双方愿扩大利用中欧班列,中方乐见更多塞方优质产品通过中欧班列运输至中国 = 1-2

双方高度评价两国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合作取得的积极成果,欢迎升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塞尔维亚共和国政府关于基础设施领域经济技术合作协定》,将进一步加强两国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互联互通、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农业、经贸合作区等领域的务实合作。

双方愿加强地质和矿业领域的交流合作,联合开展岩溶水资源、岩溶生态等科学研究,推动建设塞尔维亚岩溶关键带监测站,持续加强关键矿产资源评价等领域务实合作,欢迎签署《中塞地质和矿产领域合作谅解备忘录》。

双方将落实好《关于推动落实全球发展倡议的谅解备忘录》, 共同推进八大领域务实合作项目落地,推动全球发展倡议在塞取 得早期收获。

双方愿有效开展数字经济和绿色发展领域合作,通过发挥中塞投资合作工作组机制作用,持续推进落实2022年签署的《中塞关于推动绿色发展领域投资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和《中塞关于加强数字经济领域投资合作的谅解备忘录》。欢迎《关于绿色可持续发展合作谅解备忘录》和《关于数字经济合作谅解备忘录》签署,积极推动具体合作项目落地见效。同时,作为《数字经济和绿色发展国际经贸合作框架倡议》参加方,双方愿与各方一道积极开展相关领域务实经贸合作。

双方愿加强金融合作,支持塞尔维亚人民币清算行尽快开 业,推动在双边贸易和投资中使用本币结算,鼓励两国金融机构 为贸易和投资合作提供融资支持和金融服务。

双方高度重视电子商务领域合作,欢迎签署《中塞电子商务合作谅解备忘录》。

双方高度重视信息通信技术领域合作,认为进一步加强信息通信领域合作对加强互联互通、深化中塞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具有重要意义。中方愿同塞方加强通信基础设施、5G、云计算、大数据、智能光伏等领域的双边合作,推动信息通信领域高质量发展。

双方一致认为,人工智能应当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原则,弥合智能鸿沟,共同做好风险防范,探讨形成以联合国为沟通主渠道的人工智能国际治理框架。双方愿加强人工智能领域政策协调,建立相关对话机制,深化相关务实合作,协同促进人工智能技术。塞方欢迎习近平主席宣布的《全球人工智能治理倡议》,以及中方为增强发展中国家在人工智能全球治理中的权利所作努力。

双方商定因地制宜共同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高科技产业合作项目,为此鼓励并促进投资合作。双方同意深化在空间科技领域合作。中方欢迎塞方加人国际月球科研站。

双方强调不断深化科技创新合作具有重要意义,将积极促进在青年科学家交流、科技减贫、技术转移、联合研究、共同建设科研平台等方面取得更多务实成果,双方欢迎签署《中塞关于开展科技减贫合作的谅解备忘录》。中方欢迎更多塞尔维亚青年科学家赴华从事短期科研工作。

双方愿共同推动"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机制建设,落实双方《在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领域的合作谅解备忘录》和《开展安全生产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不断深化两国灾害管理和安全生产务实合作。

五、双方认为,匈塞铁路现代化项目对加强塞尔维亚和地区 互联互通具有重要意义,为便利地区人员流动、扩大商品流通和 经济往来开辟新前景。双方高度评价铁路塞尔维亚段建设取得 的成果,将继续努力,推动该段建设按期完工,为提高地区互联互 通水平作出贡献。中方愿鼓励本国企业按照商业和市场原则继 续参与地区互联互通项目。双方愿加强合作,保障通过塞境内段 铁路安全。

六、双方高度重视卫生健康和生物技术领域合作,中方愿同塞方加强在疾病防控、卫生应急、远程医疗、传统医学领域的双多边合作,共同推动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积极参与塞国内生物科技产业园相关项目建设。

七、双方高度重视并愿加强两国文化、教育、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新闻传播等人文领域合作,支持学生双向交流,支持两国高等院校间交流合作,拓展影视、媒体、网络视听等领域合作。

双方高度评价2016年签署的《中塞关于互免持普通护照人员签证的协定》对巩固两国友好关系、推动双边合作、促进人员往来和旅游业发挥的作用,愿为两国人员往来创造更多便利条件。双方对中塞两国直航航线运行情况表示满意,鼓励两国空运企业根据市场原则增加更多直航航线。持续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塞尔维亚共和国政府关于互认换领机动车驾驶证的协议》,进一步便利两国公民在对方国家工作和生活。

八、双方高度评价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机制的积极作用。 塞方高度认同、全力支持并愿继续积极参与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机制框架内各项合作。双方将同其他中东欧国家一道,推动机制内合作持续健康发展。

九、双方强调应当遵守基于联合国宪章在内的国际法的国际 秩序,尊重各国独立、平等、主权和领土完整原则,坚持以联合国 为核心的多边合作,维护真正的多边主义。

双方倡导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和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 坚持大小国家一律平等,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反对各种形式的单边主义和保护主义。

双方支持联合国在解决全球性问题、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主张加强联合国及其安理会的作用和权威。双方支持通过改革联合国及其安理会,增加发展中国家的代表性,主张会员国应当通过民主协商,在达成广泛共识的基础上,寻求"一揽子"解决方案并达成协商一致。双方愿加强在联合国及其他国际组织中的协调配合,携手推进全球与地区的和平、稳定、发展与繁荣。

双方认为,促进和保护人权是全人类的共同事业,各国应当在相互尊重、平等相待基础上合作促进和保护人权,不能把人权问题政治化、工具化,用来干涉别国内政。双方将在多边人权论坛中加强沟通合作,推动全球人权治理以更加公正的方式发展。

十、双方支持国际社会为推动政治解决乌克兰危机、推动巴以停火止战所作努力,呼吁各方防止外溢影响进一步扩大,维护地区和平与稳定。双方重申反对阵营对抗,反对任何国家和集团挑动冲突、损害别国安全利益的行为。

十一、双方谴责并反对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强调国际社会 应当不断加强反恐合作,发挥联合国中心协调作用,运用综合手 段,标本兼治铲除恐怖主义滋生根源。双方反对在反恐问题上采 取双重标准以及将反恐政治化、工具化的行径。双方将继续加强 在双边以及在联合国等多边框架内反恐合作。

双方认为,扩大司法、执法、安全等部门间合作对深化两国安全合作具有重要意义,将继续推动在打击人口拐卖、电信网络诈骗、经济犯罪、跨境腐败等领域合作。

双方愿加强移民部门间联系与合作,深化在口岸出入境边防 检查、人员便利往来、打击非法移民活动、执法能力建设等方面的 务实合作。

十二、双方认为,习近平主席此次对塞尔维亚共和国进行国事访问以及两国元首富有成效的会谈交流对进一步推动中塞友好关系发展意义重大。

习近平主席对武契奇总统和塞尔维亚人民给予的隆重、亲切、友好接待致以诚挚谢意,邀请武契奇总统再次访问中国。武契奇总统表示感谢并愉快地接受了邀请。

本声明于二〇二四年五月八日在贝尔格莱德签订,一式两份,每份均用中文和塞尔维亚文写成,两种文本同等作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塞尔维亚共和国总统 阿莱克桑达尔·武契奇

(新华社贝尔格莱德5月8日电)

(上接第一版) 习近平主席夫人

习近平主席夫人彭丽媛,中共中央 政治局常委、中央办公厅主任蔡奇,中 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外交部部长王毅等 陪同人员同机抵达。 中国驻塞尔维亚大使李明也到机

- 习近平乘车从机场赴下榻饭店途
- 中,贝尔格莱德洋溢着欢乐喜庆的氛围。中塞两国国旗到处迎风飘扬,多处

点亮"中国红",巨幅电子屏滚动播放着"热烈欢迎亲爱的中国朋友"。旅塞华人华侨和留学生以及塞尔维亚民众自发等候在道路两旁,挥舞中塞两国国旗,热烈欢迎习近平到访。

彭丽媛同塞尔维亚总统武契奇夫人塔玛拉参观塞尔维亚国家博物馆



当地时间5月8日上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夫人彭丽媛在贝尔格莱德应邀同塞尔维亚总统武契奇夫人塔玛拉共同参观塞尔维亚国家博物馆。 新华社记者 **丁林**摄

新华社贝尔格莱德5月8日电(记者孙奕 郑开君)当地时间5月8日上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夫人彭丽媛在贝尔格莱德

尔维亚国家博物馆历史悠久、 馆藏丰富,经典画作笔触细腻、情感充沛。博物馆不仅是 保护和展示文物的窗口,更是 弘扬文明的殿堂。期待中塞 双方加强文化交流合作,共同

搭建文明对话的桥梁。

应激同塞尔维亚总统武契奇夫

人塔玛拉共同参观塞尔维亚国

精品绘画展。彭丽媛表示,塞

两国元首夫人共同参观

家博物馆。

两国元首夫人共同观看了塞尔维亚妇女手工编织等传统技艺展示,并同她们亲切交流。彭丽媛表示,塞尔维亚手工编织技艺精湛、别具特色,是重要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了很好的传承和发扬。中塞两国的刺绣文化具有相似性,双方可以加强交流互鉴,鼓励两国年轻人积极参与其中,推动传统手工技艺代代相传。两国元首夫人还饶有兴致地尝试塞尔维亚毛毡球制作,现场气氛友好热烈。

塞尔维亚国家博物馆于1844年建成,拥有40多万件藏品,是塞尔维亚最大、最古老的博物馆。

(上接第一版)

武契奇表示,中国的投资与合作极大地促进了塞尔维亚的经济社会发展,也提升了塞人民的生活水平。特别是2016年以来,在习近平主席亲自关心和支持下,河钢斯梅戴雷沃钢厂取得巨大经济社会效应,不仅彻底改变了钢厂的命运,也增强了民众的信心和希望。塞尔维亚的未来同中国紧密相连。塞方期待同中方密切各领域、各层级交流,加强在基础设施、新能源、创新、人工智能、人文等各领域合作。积极推进高质量共建

"一带一路",如期完成匈塞铁路塞尔维亚段建设,欢迎更多中国企业来塞投资合作,期待开通两国更多直航,以塞中自贸协定生效为契机,进一步扩大两国经贸合作。今天我们宣布提升塞中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构建新时代塞中命运共同体,必将成为塞中关系史上新的里程碑。塞方坚定支持并将积极参与习近平主席提出的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同中方密切多边战略协作,共同反对霸权强权,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捍卫国际公平正义。

会谈后,两国元首共同签署《关于 深化和提升中塞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构 建新时代中塞命运共同体的联合声 明》,并共同见证交换共建"一带一路"、 绿色发展、数字经济、电子商务、基础设 施、经济技术、信息通讯、农食、媒体等 领域多项双边合作文本。

两国元首还共同会见了记者。 当天中午,武契奇和塔玛拉在塞

当天中午,武契奇和塔玛拉在塞尔 维亚大厦为习近平和彭丽媛举行了隆 重欢迎宴会。

蔡奇、王毅等出席上述活动。

(上接第一版)时隔8年再次到访,我很高兴看到,在武契奇总统领导下,塞尔维亚经济社会蓬勃发展,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显著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中国和塞尔维亚是真朋友、好伙伴,两国政治互信坚如磐石,务实合作提质升级,多边协调密切顺畅,铁杆友谊历久弥新。

习近平强调,昨天晚上,武契奇总统和夫人以及总理、前总统、议长、外长等亲赴机场迎接我和我的夫人,并安排了别具特色的塞尔维亚演出,令人感动。今天上午,武契奇总统又安排盛大热烈的群众欢迎仪式,我再一次被塞尔维亚人民对中国和中国人民的真挚情感所感动。刚才我同武契奇总统在亲切、友好的气氛中,就中塞关系和双方共同关心的问题深入交换意见,达成许多新的重要共识。

——我们共同宣布构建新时代中 塞命运共同体,开启中塞关系历史新篇 章。8年前,塞尔维亚成为中国在中东 欧地区首个全面战略伙伴。今天,塞尔 维亚又成为首个同中国共同构建命运 共同体的欧洲国家,充分体现了中塞关 系的战略性、特殊性和高水平。

——我们一致同意,通过加强战略 沟通为新时代中塞命运共同体领航把 舵。双方要坚定支持彼此核心利益和 重大关切,夯实命运共同体建设的政治 基石。中方支持塞尔维亚坚持独立自 主、走适合自身国情的发展道路,支持 塞方在科索沃问题上维护国家主权和 领土完整的努力。

一我们共同见证签署多项合作文件,赋予中塞合作共赢新动能。中塞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已经取得丰硕成果,双方将继续推进领域广、质量高、效益好的务实合作,不仅为彼此经济社会建设提供坚实助力,也将成为推动经济全球化普惠包容发展的生动实践。

一我们一致同意,扎实推进交通和能源基础设施等传统优势领域合作,将创新合作打造成双边关系新的增长点。扩大各领域人员往来,全面深化文化、教育、体育、旅游、地方合作。加强党际交往和治国理政经验交流。共同落实三大全球倡议,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坚持公平正义,共同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习近平宣布中方支持新时代中塞

命运共同体建设的首期6项务实举措。

一是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中塞自由贸易协定于今年7月1日正式生效;

二是中方支持塞尔维亚承办2027 年专业类世博会,届时将派团参展,鼓励中国企业参与相关项目建设;

三是中方愿扩大进口塞尔维亚特 色优质农产品,双方已经完成李子干、 蓝莓输华手续,并解除对塞尔维亚高致 病性禽流感疫情禁令;

四是中方将在未来3年支持50

名塞尔维亚青年科学家赴华开展科研交流;

塞尔维亚青少年赴华学习; 六是中方欢迎塞方增开贝尔格莱 德至上海直航航线, 鼓励两国航空运输

五是中方将在未来3年邀请300名

德至上海直航航线,鼓励两国航空运输企业开通贝尔格莱德至广州直航航线。 习近平指出,回顾历史,中塞友谊 在共同维护世界和亚与发展的伟大东

在共同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的伟大奋斗中凝结而成,是用鲜血和生命铸就的。着眼未来,构建新时代中塞命运共同体是双方的战略抉择,目标是实现两国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动力来源于两国人民的坚定支持和广泛参与。中方愿同塞方并肩携手,踏上构建新时代中塞命运共同体新征程。

武契奇表示,习近平主席时隔8年 再次到访,对塞尔维亚意义重大。塞中 合作取得丰硕成果,塞尔维亚人民获得 了实实在在的福祉。刚才我同习近平 主席的会谈深入广泛,受益匪浅。我 和习近平主席还共同签署了构建新时 代塞中命运共同体的联合声明。感谢 习近平主席宣布支持塞中合作的多,对 据友和塞中关系的新定位感到自豪,对 塞中关系的未来充满信心。塞中铁杆 发在所有涉及中国核心利益的阿 实在所有涉及中国核心利益的原上 坚定地同中国站在一起。塞中铁杆 谊不会受到任何势力的干扰和破坏。

蔡奇、王毅等出席活动。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

新华社北京5月8日电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聚焦发挥招标投标竞争择优作用,改革创新招标投标制度设计,纵深推进数字化转型升级,加快实现全流程全链条监管,坚持全国一盘棋,坚决打破条块分割、行业壁垒,推动形成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的招标投标市场,促进商品要素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为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坚强支撑。

《意见》明确4方面原则。一是坚持

问题导向、标本兼治,逐步形成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二是坚持系统观念、协同联动,有效凝聚招标投标市场建设合力。三是坚持分类施策、精准发力,提升招标投标市场治理精准性有效性。四是坚持创新引领、赋能增效,强化招标投标制度规则创新、运行模式创新、交易机制创新、监管体制创新,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转型升级。《意见》提出7方面政策举措。一是

《意见》提出7方面政策举措。一是完善招标投标制度体系。优化制度规则设计,强化法规政策协同衔接。二是落实招标人主体责任。强化招标人主体地位,健全招标代理机构服务机制,推进招标采购机制创新。三是完善评标定标机制。改进评标方法和评标机制,优化中标人确定程序,加强评标专家全周期管理。四是

推进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加快推广数智技术应用,优化电子招标投标平合体系。五是加强协同高效监督管理。压实行政监督部门责任,强化多层次立体化监管,加快推进智慧监管。六是营造规范有序市场环境。严厉打击招标投标违法活动,持续清理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做法。七是提升招标投标政策效能。健全支持创新的激励机制,优化绿色招标采购推广应用机制,完善支持中小企业参与的政策体系。

《意见》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推进机制,扎实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落细;鼓励地方和基层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加强宣传解读和舆论监督,营造有利于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社会环境。